

# 行动有力度 服务有温度

## ——记安平县公安局的暖心警事

□ 河北法制报记者 李文秀  
通讯员 段盼盼

安平县公安局始终把维护良好社会治安环境、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作为目标,坚决落实打、防、管、控、宣各项措施,全力提升打防综合质效,切实做到“力度”和“温度”同在,“保民”和“暖民”并行。

### 智捕嫌疑犯

“老冯!你看这人眼熟不!”  
9月9日上午8时,距离正常上班时间还有半个小时。安平县公安局大质文派出所所长老冯和指导员老冯同往日一样,早早来到办公室,开始商量筹划接下来一天的任务分配。听到所长的呼喊,老冯赶忙凑了过来。  
“眼熟,是咱辖区的人,好像是西边那个村儿的……”

自任职以来,大质文派出所这个“较真”组合通过走访调查、查阅资料,愣是把辖区24个村摸了个遍,哪个村儿有哪些“易违法因素”,二人摸得一清二楚。

老冯滑动着鼠标,看着电脑屏幕上涉嫌诈骗犯罪人员的上网信息,蹙起了眉头。

8时30分,派出所民辅警到岗到位。会议室里,所长开始部署分配一整天的工作。会议结束,指导员老冯带着两名队员驾车朝西边村子驶去,到村里走访调查、了解情况,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李某,并掌握了其将于中秋期间回村过节的信息。

为使老李家能度过一个团圆节,所里民辅警们连续几天从早到晚在老李家附近盯梢。过完节,李某离开家赶往工作地点,老冯也赶忙带着两名民辅警紧紧跟着。

“冯哥,咱为什么不现在抓捕?他出了村子再抓可就没这么容易了。”辅警小王不解地问道。

“村子里人多口杂,在这儿抓捕,让老李一家还怎么好意思出门?咱盯紧一点儿,出不了问题。”三人一路跟随李某朝县城方向驶去,直至路面宽广、车辆稀少路段,老冯他们才将李某车辆拦截。

“不许动!警察!双手抱头下车!”

李某停下车后,辅警小王立即上前打开车门,拔掉汽车钥匙,老冯一把将李某按住,成功将其抓获。在有力证据面前,李某对其诈骗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 紧急寻找

“警察同志!我孩子找不到了,麻烦你帮我找一找吧!”

9月8日17时30分许,安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第三实验小学护学岗执勤时,接到一位女子的紧急求助。

经询问,原来该女子是来接女儿放学的。由于两个儿子与女儿放学时间相近,接完两个儿子后,她便带着他们一起来接女儿,谁知一不留神小儿子就不见了,她找了一圈也没找到。心急如焚的时候,女子看到了民警,便像抓住了救命稻草般跑来找助。

了解情况后,执勤民警先安抚了女子的情绪,向女子询问走失男童的相貌特征,随后便同女子以孩子丢失地点为中心,仔细搜寻周边各个路口。十分钟后,执勤民警在学校东边的小树林发现一名外貌特征、衣着相似的小男孩,经确认,正是走丢的男孩。见孩子无恙,大家都松了口气。

次日,男孩父母将一面写有“保一方平安解百姓危急”的锦旗送到执勤民警手中,向他们一再表示感谢。

### 母子团聚

“您好,派出所吗?我要报警,有男子在我店里吃饭,他没付钱,也说不清自己家在哪里。不付钱是小事,人走丢了家里肯定很急,这可怎么办啊?”9月9日,西两注派出所接到警情,值班民辅警立即赶往报警男子所在饭店。

到场后,警务人员上前与男子进行沟通交流。在交流过程中,他们发现男子神志意识和言语表达都有些不清。面对询问,男子只能断断续续说出自己是安国市伍仁桥镇人,其他信息均说不清楚。

民辅警立即与当地派出所联系确认该男子身份,并获悉男子家属联系方式,随后与家属在两县交界处见面,将男子送至家属身边。

看到儿子被平安送回,男子的母亲喜极而泣,握着民警的手连连道谢:“幸亏遇见了安平有善心的老板和负责任的警察,他离家两三天了,我们也跟着提心吊胆。今儿看见他平安回来,我们心里可算踏实了。”

怀一腔赤忱,守为民初心。安平县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继续秉持“时时放心不下”“事事放在心上”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强化作为,服务民生。

## 为救尿毒症儿子 母亲自愿捐肾

## 阜城县公证处免费办理活体器官捐献公证助爱前行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李文秀)日前,阜城县公证处开启绿色通道,出具一份用于活体器官移植的“救命”公证书。拿到公证书后的张某母亲,将到医院捐肾救治身患尿毒症的儿子。

张某是一名现役军人,不幸身患尿毒症,长期处于血液透析状态,需要实施肾移植手术。张某母亲经医院配型分析检测,适合进行活体供肾,且表示愿意捐肾救子。后经医院告知,进行活体器官移植需要张某的母亲及其家人办理《活体器官捐献意愿书》公证。

9月22日,张某及父母来到阜城县公证处办理公

证。了解情况后,公证员首先向器官捐献者及其家人告知了器官移植的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器官捐献人、接受人的权利和义务,并依据《人体器官移植条例》,对当事人提交的亲属关系证明等材料予以核实。随后,公证员就《亲属活体器官捐献人自愿同意书》《亲属活体器官接受人同意书》以及《亲属活体器官直系亲属同意书》载明的内容向当事人进行了阐释。在确保“真实性、合法性”原则的前提下,公证处特事特办,利用午休时间,依照法定程序出具了活体器官捐献公证书,并免除了张某一家的公证费用。

## 谎称“借手机”打电话 男子多次诈骗终被抓

近日,武安市公安局阳邑派出所经缜密侦查,一举以借手机打电话为由诈骗他人手机的犯罪嫌疑人裴某某抓获,追回被骗手机5部,并全部归还群众。

9月16日9时许,阳邑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王某报警称,其在网吧上网时被一年轻男子骗走了手

机。民警立即赶到现场了解情况,随后循线追踪,走访摸排,确定嫌疑人为裴某某。9月19日下午,民警在涉县一网吧门口将嫌疑人裴某某抓获。经深挖,裴某某如实供述了其自今年3月以来,以假借打电话为由诈骗受害人5部手机的事实。 霍群丽 曹勇杰

## 隔夜酒“威力”大 次日晚被查仍显示酒驾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任俊颖 通讯员苗文金)9月17日21时58分,邯郸市交巡警支队从台一大队民警正在中华大街与联纺路交叉口附近设卡执勤时,一辆红色小轿车缓缓驶来。民警对驾驶人进行了快速酒精测试,显示其体内有酒精,遂立刻让驾驶人下车进行进一步检测。

驾驶人对民警说,她当天中午、晚上都是吃的火锅,还吃了豆腐乳和韭菜花,可能是吃了豆腐乳的原因,自己确实没喝酒。民警使用呼气式酒精检测仪对驾驶人进行进一步检测,结果显示该名驾驶人每百毫升血液中含有67毫克酒精。驾驶人表示不明白数值的含义,民警告诉她,这数值已达到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标准,如果仅吃了豆腐乳,数值不会这样高。可驾驶人拒不承认喝酒,要求民警带其去抽血检测。

经过抽血检测,该驾驶人每百毫升血液中含有64.86毫克酒精。最终驾驶人承认,她当天晚上喝得太多,没想到“隔夜酒”如此厉害。民警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驾驶人处以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12分并暂扣6个月的处罚。

## 易县司法局“四道防线” 强化社区矫正安全管理

易县司法局坚持筑牢“四道防线”,做好社区矫正对象安全管理。

该局坚持筑牢责任防线,及时召开特殊人群组调委会、司法所长会议,到各乡镇司法所巡回督导检查,压实乡镇属地管理责任、部门联动责任、司法所长直接责任;筑牢监管防线,严格日常监管措施,确保不出现脱管漏管;筑牢思想防线,组织开展集中学习和警示教育;筑牢心理防线,聘请专业心理咨询师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全面心理筛查,逐人建立心理档案、重点风险台账,消除再犯罪苗头隐患,推动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

孟翔 冯树学

## 邢台南和警方连续抓获 两名外县网上在逃人员

近日,邢台市南和区公安局史召派出所连续抓获两名外县公安机关通缉的在逃人员。

9月初,史召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平乡县公安局上网追逃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在南和区、平乡县露出行踪。民警通过大量工作,于9月7日将其抓获。9月中旬,史召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因涉嫌诈骗罪被巨鹿县公安局上网追逃的犯罪嫌疑人韩某某在南和区有活动迹象。经摸排走访,民警于9月15日将其抓获。

侯天保 李伟谦

## 灵寿“95后”辅警下水救人



□ 王耀华

9月24日14时40分许,灵寿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接到110指令,有一女子在松阳河一带落水,要求火速营救。城关派出所值班人员接报后,立即带上救生装备前往现场。

民辅警到达现场后,只见一名女子在水中挣扎,双手不停地挥动。他们赶紧实施营

救,该女子却因体力不支,没有力气抓住施救物。看着女子整个人缓缓下沉,情况紧急,辅警黄鹏程立即跳入水中,迅速游到女子身边,将女子拉到河岸边,岸上的队员和热心群众一起将女子往岸上拉。这时,消防大队、120救护车赶到,大家齐心协力,终于将女子救上了岸。随后,众人将女子抬上救护车,

经过医护人员初步检查,落水女子生命体征平稳。为了确保安全,120将女子送往医院做进一步检查。

据了解,李女士在灵寿打工,因为下午不上班,中午便喝了点儿酒,独自到松阳河公园玩,在河边走时脚下打滑,不慎跌入水中。现在其身体状况平稳,正在医院接受治疗。

图为辅警在水中施救。

## 核载1吨 实载9吨 小货车新换轮胎被压爆

问得知,司机刘某驾驶轻型货车拉运食用油,从山东菏泽出发至我省石家庄,因严重超载(核载1吨,实载9吨),造成新换的轮胎爆胎、

货车侧翻。民警对刘某超载违法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对其作出驾驶证记6分、罚款1500元的处罚。

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面包车超员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和后果,让广大果农充分认识到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性,并向广大果农发放了交通安全宣传资料。 赵志鹏 吕琛

## 文安交警“零距离”为果农讲安全

9月22日,文安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宣传民警深入辖区农村果园,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在宣传过程中,宣传民警以农村交通事故典型案例为切入点,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广大果农讲解农用车违法载人、

## 狗咬人 饲养人担责被判赔

河北法制报讯(记者梁燕 通讯员马辉)9月19日,尚义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饲养动物赔偿责任纠纷案,饲养人张某除了承担医疗费、误工费外,还被判赔偿精神抚慰金2000元。

2021年2月22日下午,原告李某到被告张某经营的汽配修理店隔壁饭店吃饭。其间,李某去路边公用厕所

返回途中,被张某饲养的大型犬扑倒撕咬。事后,李某被其丈夫等人紧急送往当地防疫站治疗,后因伤情严重转至张家口市某医院治疗。由于李某与张某一直因赔偿事宜协商不成,李某于今年7月11日诉至尚义县人民法院。

在案件审理中,原告李某与被告张某存在争议较大的是,李某要求张某给

予一定的精神损害赔偿。被告李某认为,原告并未评上伤残等级,不愿支付精神损害赔偿。承办法官认为,原告李某被大型犬撕咬造成创伤,给其精神上造成了一定的损害,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因人身权益或者具有人身意义的特定物受到侵害,自然人或者其近亲属向人民法院提

## 怀安法院拓展司法服务领域助力社会治理

怀安县人民法院坚持以人为本,不断拓宽司法服务领域,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该院进一步加强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完善“一站式”服务,减轻当事人的诉累;大力推广立审执一体化工作,最大限度地给群众提供方便;院领导班子成员带

头参与诉前调解工作,在各派出法庭设诉前调解员,形成诉前调解齐抓共管、人人参与的氛围;主动向当地党委政府汇报,积极同司法、交警等部门协调,构建多元解纷体系;设立7个法官工作站,着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

王莉